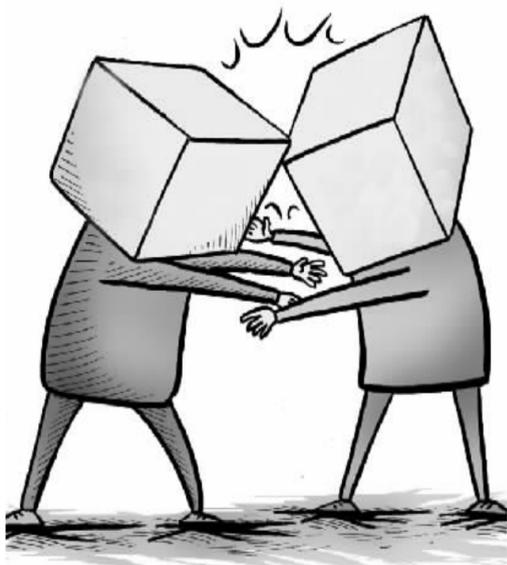


神开股份资本迷局

□本报记者 孙翔峰



“我们一贯欢迎有资本、有实力，产业上能够协同的战略投资者进入。”谈及中曼石油及其控股股东等多位一致行动人举牌时，神开股份代王振飞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

神开股份近日公告，8月16日收到股东中曼控股、中曼石油及其一致行动人朱艳凤、李艳秋、赵静、梁乐雨、沈翔、王文华出具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其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公司股票达到5%。权益书显示，中曼控股持有中曼石油36.59%股份，为其控股股东。神开股份目前仍然处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根据公告，2月27日至8月16日，中曼控股、中曼石油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入1819.5542万股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持股均价为11.06元/股，总成本为1.81亿元。

神开股份控制权争夺

进入关键时刻。8月30日，神开股份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各方将围绕董事会席位展开激烈争夺。

随着“摊牌”临近，各方势力悉数现身。公司原董事长顾正联合大股东映业文化与现任管理层正面展开对决；多位神秘自然人股东与君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君隆资产”）疑似存在关联，同时这些关系指向私募大佬朱康军。而君隆资产已将13.07%股权对应表决权转让给映业文化。“中曼系”入场则意在支援神开股份现任管理层。

错综复杂的关系出现在神开股份是否仅是巧合？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或蒙面举牌的情形？这仍待有关部门的调查。

“中曼系”入局之后，开始积极参与董事会相关改选工作。

8月19日晚间，神开股份公告，收到中曼控股和王祥伟临时提案，建议罢免公司现任董事刘国华董事职务，同时提名李春、朱逢学、李世光3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袁朗为独立董事。一旦此提案获得通过，“中曼系”将和原管理层共同控制公司董事会。

意外的是，“中曼系”这一举措引出了神开股份股东层面的另一股势力。

同日，神开股份收到合计持有公司3.76%股份的股东齐明英、祝群华、王乃明联名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提议将《关于提请增加补选柯华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齐明英、祝群华、王乃明为何此时入场参与神开股份董事会控制权争夺？三者共同提名的柯华勇又是何人？

中国证券报记者多方调查了解到，祝群华、王乃明、柯华勇以及通过业祥投资间接持有神开股份13.07%股份的君隆资产存在

千丝万缕的关联关系，而这些关系同时指向了朱康军。

公开资料显示，君隆资产法定代表人原为朱康军，2016年7月22日变更为王阿炳，股东则由朱康军一人变更为王阿炳、但海波、沈哲三位，持股比例分别为40%、30%、30%。

随后，君隆资产的股东由王阿炳、沈哲、但海波三位变更为王阿炳一人，2017年9月22日再由王阿炳变更为朱子孝、朱挺二位。

查询工商资料发现，祝群华、王乃明、柯华勇、王阿炳、沈哲、但海波、王阿炳、朱子孝、朱挺均为杭州锦亮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大股东和法人代表。杭州锦亮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历史股东信息显示，2013年6月3日至2017年7月18日，其法定代表人为朱康军。根据媒体报道，柯华勇曾在杭州锦亮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职。

根据2017年4月27日发布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朱康军）》（简称“行政处罚书”），2013年初至2014年8月，朱康军先后控制陈某某等42人的49个账户，操纵铁岭新城和中兴商业股价。证监会认为，朱康军存在操纵市场行为，对其作出没收违法所得26781.1284万元，并处以

小股东“搅局”

26781.1284万元罚款的处罚决定。

上述行政处罚书显示，在朱康军控制的账户中，包括后改名为杭州锦亮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杭州锦亮实业有限公司”普通账户；同时其控制的“柯某勇”、“祝某华”、“王某明”、“王某炳”等账户名与祝群华、柯华勇、王乃明、王阿炳的姓名相近。

杭州锦亮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朱康军共同投资了天津君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君隆资产名称相近。

梳理工商资料、公开报道等信息发现，齐明英、祝群华、王乃明、朱康军以及当前君隆资产实际控制人朱挺、朱子孝都是浙江省仙居县户籍，朱康军和祝群华还是邻居。

神开股份代王振飞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祝群华等人并未向公司披露过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单纯从户籍所在地一致也很难界定上述几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过，王振飞表示，祝群华此前曾代表君隆资产参加过公司股东大会的现场投票。

高娜表示，“与祝群华等人不熟，不认识。”映业文化都是在映业名下做的增持行为，均以公开信息为准。“希望各方都在

要基于认可神开股份高端石油装备制造行业的竞争地位，支持其集中精力发展石油装备制造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

不过，“中曼系”入场同样受到颇多质疑。举牌公告披露之后，多家媒体报道称，收到举报称中曼控股违反信息披露原则，违法干扰市场正常运行；利用内幕交易增持股票以及违反承诺同业竞争，侵害神开股份及中曼石油的投资者合法权益等。

对此，中曼石油表示，2018年2月至今，中曼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战略考量，长期以自有账户增持神开股份，不存在通过控制多个账户连续买卖、短线交易的情况，更不存在操纵股价、干扰投资者正常交易决策的情况。此外，双方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均为单方生产，不存在交叉类同。因此，不存在任何替代和竞争关系。此次投资意在通过收购完善产业链。

营业部席位迷局

龙虎榜中，且交易时点均略微早于或同步映业文化增持等动作。

2017年11月13日至2017年11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华安证券重庆分公司营业部累计买入神开股份金额高达9032.75万元。

不久，映业文化开始持续增持神开股份。根据神开股份公告，2018年1月11日至1月25日期间，映业文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入1819.5580万股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

2018年2月23日，映业文化和君隆资产完成13.07%股份表决权的转让。2月23日

-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华安证券重庆分公司营业部净买入价值3725.13万元的神开股份股票。

5月30日至6月1日，神开股份股价连续跌停，该席位卖出844.43万元。期间映业文化继续增持神开股份，持股比例增至6.93%股份。

中国证券报记者数理发现，华安证券重庆分公司营业部和王乃明、李美萍等人在其他一些股票上也有关联。

合金投资2018年半年报显示，自然人股东王乃明、李美萍成为公司新晋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0.46%和0.53%。巧合的是，2017年7月1日以来，华安证券重庆分

公司营业部席位8次出现在合金投资的龙虎榜。

此外，之前证监会对朱康军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披露，华安证券重庆建新东路证券营业部席位中多个账户被朱康军控制利用参与操纵铁岭新城和中兴商业。

中国证券报记者了解到，2015年左右，重庆建新东路证券营业部整体搬迁至东湖南路333号中渝·爱都会，营业部升级为重庆分公司。

华安证券重庆分公司营业部的席位与朱康军、王乃明、李美萍等人是否存在关系？相关交易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或蒙面举牌等情形仍待有关部门调查。

对决控制权

多位熟悉两家公司的业内人士向中国证券报记者透露，“中曼系”意在支援神开股份现任管理层，二者将成为共同对抗映业文化的实质性联盟。

不过，无论是直接参与神开股份董事会控制权争夺，或单纯帮助神开股份发展，从目前的持股比例上看，中曼石油要实现目标并不容易。

映业文化持有神开股份6.93%股份，同时其通过与业祥投资的《委托表决协议》取得神开股份13.07%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合计可以支配的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为表决权第一大股东。提请“双罢免”议案的原董事长顾正等则持有神开股份超过10%股份。而最后时刻出场的祝群华等人态度暧昧。

另一方面，神开股份现任董事长李芳英及王祥伟，合计持股13.49%，中曼石油以及一致行动人持有5%股份，二者持股总数仍不敌映业文化一方。

对于映业文化可能控制董事会的情况，刘万清表示，“根据业祥投资及其合作伙伴对媒体的披露，拟通过神开股份开展文化地产业务。主业如此调整可能对神开股份装备制造的经营稳定产生不利影响。‘中曼系’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价格适当时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多位接近神开股份和中曼石油的人士向记者透露，“中曼系”和神开股份管理层正在积极寻求更多帮助。8月24日晚间，神开股份发布公告称，公司独立董事孙大建和金炳荣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

2018年8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上述人士透露，征集来的投票权将用于支持神开股份现任管理层和“中曼系”。

神开股份董事会控制权争夺正酣之际，华安证券重庆分公司营业部的席位却砸盘离场。龙虎榜数据显示，8月23日，也就是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最后一个交易日，该席位累计净卖出金额超过6515.37万元的神开股份股票。8月23日至28日，神开股份连续4个交易日跌停。

“如果该席位与现任股东存在关联，最后砸盘可能有两重情况，内部意见分化；或认为表决权已足够，趁股价高位部分套现离场。”前述人士表示。



视觉中国图片

证券简称: *ST天化 证券代码: 000912 公告编号: 2018-085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全资子公司和宁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8月29日，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宁公司”）管理人的通知，和宁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上午10时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采取网络会议形式顺利召开。本次债权人会议各债权组经分别表决通过了《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和宁公司重整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和宁公司重整计划在获债权人会议各债权组表决通过后，尚需经法院裁定批准之后方能生效。和宁公司管理人拟于近日

向法院提交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

二、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和宁公司重整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和宁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宁公司重整计划的表决通过后后续执行将可能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等产生影响。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 002108 证券简称: 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 2018-056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2020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8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2020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18-2020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每年累计不超过30,000万美元额度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规避汇率和利率风险，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以下范围内：人民币和其他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货币互换业务、利率互换业务以及外汇期权业务等。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为决策机构，授权总经理批准日常金融衍生品交易方案及交易业务，并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08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2018-2020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2018-052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公司就上述事项补充披露如下：

公司没有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的十二个月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承诺在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8月30日